

#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

燕大机字[2022] 11号

签发人：彭艳

## 机械工程学院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机制

为有效评价机械工程学院各专业课程培养目标的合理性和有效性，针对学院各专业毕业生的职业和就业状态以及能力发展情况，客观评价各专业课程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制定机械工程学院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机制。

### 一、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为该学年开设的所有课程。课程考核评价包含以下几个过程：授课小组负责按照课程教学大纲组织考试内容；系主任负责审核考试内容；授课小组负责在课程考试结束后进行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授课小组负责完成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报告，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审核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报告。学院教务科负责对课程评价结果进行汇总。

### 二、评价组织与职责

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成立专业课程培养目标合理性与达成度评价工作小组，组织开展关于课程培养目标的毕业生跟踪反馈及社会评价工作。工作小组主要由教务科、学生科、任课教师、系部负责人员等构成，学院教务科和学生科负责协调与配合考核评价工作的开展。

系部及任课教师负责提供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所需的课程目标达成度等基础数据；教务科收集、登记、整理、转送、保管各类学生试卷、成绩单、教学大纲、能力达成度等课程资料和评价反馈材料等；系部开展课程考核反馈信息的分析总结工作，依据各类数据分析和调研的结果，分析学生各项能力的长处和短板，研讨并形成专业持续改进方案。

### **三、评价周期**

学院要求各专业对每届毕业生均开展课程考核的定性定量评价工作，评价时间为每年1次。

### **四、评价方式**

课程目标达成评价应按照《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课程目标达成度分析规范》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方式进行。定量评价包括项目、随堂测验、课后作业和期末考试等环节；定性评价包括问卷调查、同学互评和师生座谈等环节。

### **五、课程考核评价内容和过程**

根据面向产出的内涵质量要求，确定课程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方式和考核标准，并完成课程教学大纲编写与修订，经各系部主任审核批准后执行。针对讲授课程，原则上选择本专业该年级所有学生或所有授课学生为评价样本。在时间允许时，可以根据学生数的多少，抽取具有统计意义的考核材料样本数，一般至少应随机抽取一个教学班。评价过程分为：

(1) 评价工作小组对课程教学大纲进行审核；

(2) 专业责任教授组织对课程目标达成评价依据（试卷、作业、报告、设计等）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及考核工作；

(3) 课程若选择试卷作为考核方式，命题应以教学大纲为依据，重点考

察学生对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难度适中，题量适宜，题型合理；考试前试卷审核人对照教学大纲，认真分析试题内容覆盖面的广度，主客观题的比例，试题题量和试题难易程度，避免因审核把关不严造成学生考试成绩极端化分布。

(4)课程考核结束后，课程负责人负责汇总各教学班的考核数据，根据各考核环节认真确定支撑课程目标达成度的考核点及其权重值并充分说明支撑理由，计算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价值；采用定性评价法进行分析与总结；

(5)评价工作小组依据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结果，认真分析和总结课程教学各环节的实际效果，发现课程教学的短板，拟定课程教学持续改进方案。方案要求能准确分析课程教学现状，提出切实可行的持续改进措施，并提交给本专业学科与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

(6)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审核课程的目标达成度情况分析持续改进报告，给出具体的审核意见，并在学院教务办存档；

(7)对于审核通过的课程，要求授课教师在下一轮教学中按照拟定的持续改进措施开展教学活动；

(8)对于审核未通过的课程，将由专业组织骨干教师协助授课教师完成该课程目标达成度的评价、分析并拟定持续改进方案。

## **六、评价结果的持续改进**

### **1、课程培养目标**

专业召开课程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工作会议，确定工作内容、负责人、执行时间和要求；进行在校生、教师、毕业生、用人单位对各课程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调研；专业负责人对课程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形成初步意见并提交学院；学院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各专业的课程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进

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的评价结果反馈至各专业留存，作为下一次课程培养目标修订的依据。

## 2、课程对毕业要求支撑情况

课程对毕业要求支撑情况持续改进的依据主要来源于两部分的内容：一是课程对毕业要求支撑情况达成度评价结果，二是课程培养目标达成情况的评价结果。由课程对毕业要求支撑情况评价工作小组每年搜集这两方面的信息，经过整理和分析后提交到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审核通过后反馈给各专业留存，作为下次课程对毕业要求支撑情况持续改进重要依据。

## 3、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持续改进的依据主要来源于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结果。由课程体系工作小组负责搜集该方面的信息，经过整理和分析后提交到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审核通过后反馈给各专业，作为下一次课程体系持续改进以及师资队伍优化的重要依据。

## 4、课程质量

课程质量评价涉及授课前、教学过程中和课程结束后，教案、讲稿、大纲、教学日历等教学文件的合理性评价，课堂授课、考核等环节教学效果评价分析和持续改进效果分析结果（包括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结果）。授课过程中和课程结束后，各专业负责人负责收集各级督导、领导等听课效果反馈意见、学生学习效果意见，并组织全体教师开展课程质量分析、教学效果分析、学生学习效果分析、课程目标达成方法、内容和考核方式设计及效果分析、课程改进措施设计，课程目标实现情况分析，编制课程目标分析和持续改进报告。



2022年11月2日